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全体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无反对票、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4月19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许昭贤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0年度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1)第351A01056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251,403.04元，2020年度母公司实现净

利润 13,008,604.80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母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1,300,860.48 元后，当年度可分配利润为 4,950,542.5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7,930,044.05 元，扣减当年已分配的 2019 年度现金红利 9,872,100.00 元，2020 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23,008,486.61 元。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配股、质押等权利，故董事会提议 2020 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9,388,800 股扣除目前回购专用账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量 2,970,000 股后的 276,418,8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79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183,708.52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共计转增 82,925,64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279,388,800 股增加为 362,314,440.00 股。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福建省永悦化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悦贸易”）的产经营和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预计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授信额度为准），在此额度内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融资业务。

上述银行综合授信可用于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汇票贴现、银行保理业务、贸易融资等业务品种（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和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上述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 2021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永悦贸易申请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1 年度预计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 2020 年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